



新造的人協會被同運組織攻擊事件號外

當同性戀社運組織成為多數時 ——新造的人協會被攻擊見證者言

麥沛泉 香港性文化學會 事工主任
黃仲賢 香港性文化學會 助理執行幹事
陳碧珊 明光社 項目主任（性文化）

2006 年 12 月 2 日蘋果日報報導¹，於早一日由民政事務局所成立的「少數性傾向人士論壇」上，十多個同性戀社運組織（下稱同運組織）要求民政局趕逐另一個機構成員——新造的人協會——離開該論壇。此個由民政局所成立，提供政府與性小眾團體及為性小眾提供服務的團體一個正式的溝通渠道。「新造的人協會」是為有同性戀掙扎人士提供輔導服務的機構，在會上卻被同運組織所圍攻，更要求政府取消其參與資格。筆者等人當日亦在會議的旁聽席上，親身目睹會議的經過。

當日十多個同運組織認為該會並不符合加入該論壇的資格，並要求民政局取消該會的參與的資格（成為論壇的成員，需符合以下兩條件：一、有關組織的工作是在推廣有關性傾向及性別認同的平等機會；二、組織是由性小眾組成或是向性小眾提供服務。）

同運組織的指控包括：1) 同性戀並非病態，故同性戀傾向不能夠、也沒有需要改變，所以新造的人協會提供服務改變同性戀傾向是歧視同性戀者；2) 該會的負責人曾經表示同性戀是「邪靈附體」，要驅魔才可醫治同性戀。

本身是精神科醫生的新造的人協會會長康貴華醫生及同工回應時多次表示，他們的服務對象很多都不滿意自己的同性戀生活，想尋求同性戀生活的出路，感到現時同運組織奉行「肯定同性戀生活」的取向未能滿足他們的需要，該會的服務是在提供平等機會給這班有同性戀掙扎人士。此外，新造的人協會負責帶領和策劃的人不少都是同性戀過來人，他們自己也曾深深經歷同性戀的掙扎，難道他們又會歧視其他的同性戀者？

此外，有關同性戀是「邪靈附體」的言論，康醫生表示是在 2004 年底一個針對教牧同工的工作坊時表示，曾經有極個別特殊的例子，改變同性戀需要同時處理邪靈的問題，並非所有同性戀都是「邪靈附體」（詳情參該會網址康醫生的筆記），也不是該會主要的輔導理念，有關指控只是「小題大做」，嚴重扭曲康醫生原有的意思。

當日的會議主席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唐智強先生多次重申「新造的人協會」合乎加入論壇的資格。可是，當日十多個同運組織不斷質疑該會，對該會的工作提出很多無理的指控及攻擊，甚至否定有同性戀者尋求改變的主觀願望，接近兩小時的會議上不斷重覆很多「小題大做」、「斷章取義」或者「無中生有」的指控，直斥康醫生藉這論壇宣傳自己，甚至比喻該會加入「少數性傾向人士論壇」，就如同「賣白粉、丸仔予年輕人的拆家」加入「青年論壇」一樣。

¹ http://appledaily.atnext.com/template/apple/art_main.cfm?iss_id=20061202&sec_id=4104&subsec_id=11867&art_id=6581349



我們明白社會上有一些同性戀者很滿足所過的生活，甚至以身為同性戀者為榮，但同一時間，我們亦了解到有不少同性戀者，對自己的性傾向感到困惑，想尋求改變，有一些甚至已經決定改變，他們很希望有人幫助他們、可以提出輔導給他們、可以有人與同他們同行，聆聽他們的心聲。如果同性戀者是性小眾時，這一班不滿意自己的同性戀生活、渴望尋求改變的同性戀者，毫無疑問就是「性小眾中的小眾」。可惜，有一些聲稱社會應接納多元、接納差異、應該互相尊重的同志團體卻未能接納同性戀群體是十分多元的，有些同性戀者的感受及意願與他們並不相同（詳情可見「新造的人協會服務對象(組員)的親身回應」）。

我們應該尊重這些「性小眾中的小眾」的意願，他們的意願是值得重視的，從今次事件反映出一個很有趣的現象，那些經常聲稱被打壓的同運組織，卻在不斷打壓那些提供服務給一些願意或正在考慮改變同性戀傾向的同性戀者的機構及人士，以及與他們對同性戀有不同意見的人士。

當牧者面對同性戀的議題時，需要清楚一些活躍的同運組織所爭取的並不代表所有同性戀者的意願。一些較低調，自願尋求改變的同性戀者的意願，我們應該尊重，教會亦應給與牧者的關顧，與他們同行。最後，亦請各位教牧同工記念「新造的人協會」這個獨特的事工，他們樂意向教會介紹他們的輔導工作，亦需要教會的支持及鼓勵。

「新造的人協會」 就近期某同性戀團體的不當言論作出澄清

【2006年12月5日，香港】「新造的人協會」就近日某同性戀團體抗議該會加入民政事務局的性小眾論壇，並批評該會歧視同性戀者一事，特別作出澄清。「新造的人協會」對於該同性戀團體不當的抹黑和誣蔑，深表遺憾，並作出有關回應。

「新造的人協會」是以基督教信仰為基礎，為正在考慮、或已經決定改變性傾向的人士提供輔導及關懷。該會亦為教會牧者及社會工作者提供關懷同性戀者技巧的訓練工作坊，以協助他們重建健康的自我形象。因此，該會絕對合乎資格參與民政事務局設立的性小眾論壇。

近日，某同性戀團體就「新造的人協會」對於性傾向可改變與否抱持不同觀點，而因此要求民政事務局取消該會參與性小眾論壇的資格，是違反性小眾論壇成立的宗旨，並封殺異見人士表達訴求的平等機會。「新造的人協會」謹希望民政事務局能繼續以公平及公正的態度處理有關事宜。

「新造的人協會」重申，該會一直以正面的形式，主要為個別約見及小組支援等，為有需要的人士提供服務。該會一直以同性戀者為服務對象，並尊重同性戀者的意願，從不強迫任何同性戀者改變性傾向。該會認為，對於有意改變性傾向的同性戀者，社會人士應給予尊重。該會反對同性戀團體或任何人士，以打壓及誣蔑的態度對待有意改變性傾向的人士。

現時「新造的人協會」約有 10 位負責帶領和策劃的工作人員為同性戀人士；另有逾 50



位組員正在自願地尋求改變性傾向。從該會的工作架構上，足以証明該會的立場，絕不可能歧視任何同性戀者。～完～

* 如有任何垂詢，歡迎聯絡「新造的人協會」（電話：8103 8010）或瀏覽該會網址 <http://www.newcreationhk.org>。

新造的人協會服務對象(組員)的親身回應

『得悉一眾同志團體對「新造的人協會」之打邊，實在感到既氣憤又痛心。若然一群希望以同志生活方式過活的人想獲得社會上其他人士的尊重，為何他們卻沒有那份胸襟氣度去接納一群人數比他們更少、希望脫離同性戀掙紮的人？為何有同性傾向的人可以名正言順地爭取反歧視，而希望做回異性戀者的人卻一定要被同志團體「洗腦」去表無奈接納其同性戀身份？其實選擇改變性傾向也同屬個人自由的選擇，也不應被歧視。對基督徒而言，這選擇背後的理念也來自認同基督信仰中上帝對男性女性的獨特心意，所以打邊性傾向的改變不單是歧視個人權利，更在某程度上可以構成宗教歧視，在香港及任何文明的國家或地區均不能容許！』

～ E ～

『我弟弟是一位男同性戀者，縱然家人很接納他，沒有歧視他，但見到在他的同性圈子裡卻沒有安全感，在離離合合的關係中充滿恐懼，傷害及孤單，看來這個圈子並未能為圈內人帶來真正的快樂(gay)。我並不明白，既然協會能提供另一個選擇(或希望)給他們，為何卻遭受排斥呢？我絕對支持這個協會的存在，並代表我們發言！』

～ 二家姐 ～

『本人有幸參加了新造的人所提供的小組輔導，讓我能夠從性傾向的沉重壓力中找到空間，誠實面對自己同性戀傾向的真相，在人生的關卡中成長過來，給我有選擇改變的機會。我在坊間未曾找到同樣專業、合適的幫助。』

～ H ～

『我是新造的人小組的第一屆組員，這幾年以來透過參加協會的活動，我自己改變了很多。我從來沒有被強迫參加小組，我參加小組的原因是不滿意自己的生活方式，我們從來沒有主張同性戀是邪靈附體，需要驅魔人來醫治。雖然其他同志群體認為協會為我們這班想改變性傾向的人士提供協助是歧視同志，但是在我看來，是其他大部分的同志群體正在歧視我們，並且正在剝奪我們發言的機會，你們的言論是假設所有有同性戀傾向的人都喜歡自己一直以來的生活方式。但是事實是——他們正在真實地歧視我們，這些正在努力



過自己認為比較好的生活方式的人，並且封殺我們發言的權利。在協會裏面我們沒有被判別為有精神病的人，有人認為同性戀者有很多心理問題，不少都是由於社會歧視的壓力所造成，事實並非如此。』

~ k ~

『新造的人協會提供了我選擇改變的出路，一個不想失去的機會，請尊重我的抉擇！』

~ B ~

『同性戀是可以改變的。這不但是我一個人的親身經歷和體會，在香港和外國都有不少人透過輔導，心靈醫治和小組支持，走出同性戀的黑暗，步入光明。本人透過「新造的人協會」幫助，我不但在行為和生活方式上有了改變，就連性格和人生觀都有了轉變。』

~ L ~

『在同性戀的圈子裡生活了十多年，我以為我是不能改變的。認識了「新造的人協會」後，我找到了出路；我沒有被歧視，也沒有被驅魔，我只是在小組的愛與關懷中慢慢離開了童年不愉快的經歷，慢慢地愛上了自己的性別身份，跟上帝對我的期望走得越來越近。』

~ RF ~

『I was once a homosexual and would like to choose to change my sexual identity and get married with a woman. However, no associations who claimed they protect "homosexuals" provide assistance for me to change until I met New Creation Association. If I did not get assistance from New Creation Association, my rights to control my future life would have been totally deprived.』

~ Ah Yan ~



明光社 與 香港性文化學會 對近日對「新造的人協會」遭同志團體惡意批評的聲明

日前「新造的人協會」在民政事務局的「少數性傾向人士論壇」中被十多個同志團體評擊，認為該會歧視同性戀者，應被逐出該論壇一事，我們感到非常遺憾。

首先，該會是以基督教信仰為基礎，為那些正在考慮或已經決定改變性傾向的人士提供輔導及關懷，正如在論壇上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唐智強先生多次重申該會絕對是符合加入論壇的條例之一：為性小眾提供服務，而且，在「新造的人協會」負責帶領和策劃的人士當中也有同性戀過來人，他們自己也曾深深經歷同性戀的掙扎，試問又豈會歧視其他的同性戀者呢？此外，不少前同性戀者及同性戀者的家屬均可力證協會的服務對他們有極大幫助，讓受困惑者尋見出路。我們認為一些活躍的同志團體，即使未能認同與他們意念不同的「新造的人協會」的工作，但也不能夠無理指控該會是歧視同性戀者的、甚至要求局方將該會逐出有關論壇。

其次，同性戀社群具多元性，社會及同志團體需要尊重自願尋求改變性傾向的同性戀者的權利。一些經常聲稱社會應接納多元、接納差異的同志團體卻未能接納在他們群體其中其實都是多元的，有些同性戀者的感受及意願是與他們是不同的：包括對自己的性傾向感到困惑，想尋求改變，甚至已經決定改變的，他們希望社會上有人可以明白他們、幫助他們；對於一些同志團體未能尊重、甚至否定這群「性小眾中的小眾」的意願，我們深感傷痛。我們認為社會應尊重希望尋求改變的同性戀者的意願，他們的權益是值得重視的，因此，我們認為當政府、社會人士討論到同性戀者權益時，要清楚今日一些活躍同志團體所爭取的，並未能代表所有同性戀者的權益，那些願意及尋求改變的同性戀者的權益，我們也絕不能忽略。

最後，事實不容抹黑，新造的人協會的理念，是以輔導知識和技巧，幫助自願尋求改變性傾向的同性戀者的機構。對於該批同志團體批評「新造的人協會」主張「同性戀是邪靈附體」，我們認為這是刻意的醜化及抹黑該會的工作。當中同志團體引述該會主席康貴華醫生 2004 年 12 月 29 日一個針對教牧的講座上，曾提及有個案涉及『邪靈附體』和禱告釋放的現象，認為該會是主張「同性戀是邪靈附體」。其實康醫生已一再在會上解釋當年他提及的只屬一些非常特殊的情況，並非協會主要的輔導理念，更絕無指稱其他同性戀者都是『邪靈附體』，他並認為事件被「小題大做」了。可惜，接近兩小時的會議上同志團體除不斷重覆的作出很多「小題大做」、「斷章取義」或者「無中生有」的抹黑和誣蔑，嚴重扭曲康醫生的原意，甚至多次打斷該會代表的發言、對此，我們感到相當遺憾。（康醫生 04 年 12 月工作坊的 powerpoint 已放於新造的人協會的網頁上<www.newcreationhk.org>，盼望社會大眾可自行判斷。）

我們謹此呼籲民政事務局應公平對待一些協助受困擾的同性戀者及其家屬的團體，仔細聆聽他們的需要，並在日後會議上讓不同意見的團體有公平討論的機會。我們強烈支持新造的人協會繼續留在民政事務局的「少數性傾向人士論壇」，代表一些尋求改變的同性戀者發言。